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因公出國人員出國報告書

(出國類別：考察)

打造藝術地景的思維

德國公共空間藝術再造規劃初探

服務機關：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出國人職稱及姓名：禱副處長洪濤

周科長雅菁

葉翠玲

出國地區：德國、奧地利（法蘭克福、紐倫堡、慕尼黑、薩爾斯堡）

出國日期：95年11月4日至15日共計13天

報告日期：96年2月

行政院研考會/省(市) 研考會 編號別

打造藝術地景的思維

德國公共空間藝術再造規劃初探

服務機關：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出國人職稱及姓名：禡副處長洪濤
周科長雅菁
葉翠玲

出國地區：德國、奧地利（法蘭克福、紐倫堡、慕尼黑、薩爾斯堡）

出國日期：95年11月4日至15日共計13天

報告日期：96年2月

打造藝術地景的思維

德國公共空間藝術再造規劃初探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糕副處長洪濤、周科長雅菁、葉翠玲

摘要

本會推動公共藝術政策多年，惟地方政府業務同仁對於提昇公共空間視覺品質內涵仍無前瞻思考，因此此行組團前往德國法蘭克福、慕尼黑及紐倫堡等地，考察其公共藝術案例經驗及其文化空間環境美學策略。

本次參訪行程共計十三天，由文建會第三處糕副處長領隊、視覺藝術科周雅菁科長、葉翠玲承辦人、國內公共藝術學者顏名宏老師並邀集各地方社區實際執行文化景觀業務者與地方政府承辦公共藝術業務相關人員一同前往，配合本會推動公共藝術及公共空間藝術再造規劃之工作推動，瞭解德國公共藝術與城鎮空間美學營造的發展，期有助於提昇對於藝術營造空間的認識，並強化業務規劃及工作推動之品質與內涵。

本報告除了詳實紀錄十三天的參訪行程及慕尼黑的公共藝術行政部門、紐倫堡大學開放空間系彼得·赫欽兒教授(Johannes Peter Hölzinger)之二場公共藝術座談會紀錄之外，並分別從城市公共空間的藝術營造、藝術特質、空間特性等專業議題切入與剖析，期待台灣公共空間與藝術介入能朝向更優質、良性的互動發展。能學習並明瞭城市雕塑及公共藝術對於打造藝術地景的重要，以供國內施政參考。

打造藝術地景的思維

德國公共空間藝術再造規劃初探

目錄

第一章 計畫緣起	5
第一節 前言	
第二節 團員簡歷介紹	
第三節 簡略行程一覽表	
第二章 活動行程紀要及座談會紀錄	11
第一節 考察行程紀要	
第二節 座談會紀錄	
第三章 公共空間藝術再造規劃策略初探	26
第一節 前言	
第二節 德國公共藝術類型初探	
第三節 藝術產業開發及城鎮空間營造	
第四節 公共藝術與工程結合策略	
第五節 結論與心得	
第四章 結論與建議	42
第一節 前言	
第二節 結論與建議	

第一章 計畫緣起

第一節 前言

公共藝術不僅是現代國際美術思潮的順應，而且也是加速國家文化建設的重大視覺藝術政策，歐洲對於美學空間的營造，不管是歷史街區的傳統城鎮意象，還是新發展區的都市風貌，都令人對台灣擠髒亂醜的空間感到羞愧。其建築之美及街道設計之巧思，值得一再品味；而為突顯美麗的天際線，舊市區建築高度規定，老城區也有一樣吸引人的新藝術風格建築，此外，如果有人說招牌破壞市容，那麼到奧地利小鎮薩爾斯堡一趟，就知道有沒有用心其實是最大的差別！老城區的公共藝術招牌群的廣告招牌則令人驚喜悸動，每個招牌都是藝術品，小巧精緻而有創意；而寫意的窗景、潔淨的街屋、友善的石板路、街道的設計讓人隨時有意外的喜悅。

本會推動公共藝術政策多年，地方政府業務同仁對於提昇公共空間視覺品質內涵仍無前瞻思考，台灣的公共藝術雖已略具特有領域雛形，不論是藝術家、社區民眾或是工程單位，對公共藝術不再感到陌生、遙遠，台灣的環境空間在公共藝術的挹注下，也逐漸起了全然不同的景觀變化。公共藝術設置的課題，同時關係到藝術家、社區民眾與政府興辦機關三方面，不僅是藝術家的創作空間，另外還聯繫著空間、環境、建築、景觀、社區民眾等客體元素的相互激盪，我們當然無法一夕之間改寫台灣的空間美學，但我們還是要勇於繼續推動，雖然不一定會立竿見影，但即使一敗塗地，只要我們勇於嘗試，還是會引起人們的重視。

此行組團前往歐洲法蘭克福（老城區都市更新與公共藝術策略計畫）及紐倫堡（都市重建與城市公共藝術節）等地，本次參訪行程共計十三天，由文建會第三處禡洪濤副處長、第一處利副處長明勳擔任正、副團長，邀集視覺藝術科周雅菁科長、葉翠玲承辦人、國內公共藝術專家顏名宏與各地方社區實際執行文化景觀業務者與地方政府承辦公共藝術業務相關人員

一同前往，此行考察的重點配合本會推動公共藝術及公共空間藝術再造規劃之工作推動，公共藝術與工程結合、藝術產業開發及城鎮空間營造，考察前項城市公共藝術案例經驗及其文化空間環境規劃策略，期藉由此一行程有助於提昇地方政府對於藝術營造空間的認識，並強化業務規劃及工作推動之品質與內涵。本報告除了詳實紀錄十二天的參訪行程與慕尼黑市政廳公共藝術業務相關人員進行交流對話及拜會紐倫堡大學開放空間系彼德教授之二場公共藝術座談會紀錄，並分別從城市公共空間的藝術營造、藝術特質、空間特性、藝術教育等專業議題切入與剖析，期待台灣公共空間與藝術介入能朝向更優質、良性的互動發展。能學習並明瞭歐洲在城市雕塑、公共藝術之規劃策略，以供國內執行公共藝術設置案例時之借鏡。

第二節 團員簡歷介紹

(一) 團長/禱副處長洪濤

美國喬治城大學美國政府碩士畢業，中國文化大學新聞系學士畢業，70年國際新聞人員特考英文組及格，現任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第三處副處長。負責有關視覺藝術及表演藝術國際交流、合作之策劃、輔導及推動事項。藝術行政經驗豐厚，專業能力卓越。

(二) 副團長/利副處長明勳

現任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第一處副處長。負責的相關工作包括：文化建設基本方針及重要措施、法規及文化資產之研擬及推動。文化行政經驗豐厚，專業能力卓越，為國內文化政策領域不可多得之專業人才。

(三) 周科長雅菁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研究所畢業，國家高等考試(美工設計)及格，現任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第三處視覺藝術科科長，負責全國公共藝術之法令修訂、年鑑編印、實務講習、研討會、網站推廣等相關工作。曾發表「漫談公共藝術之執行依據—公共藝術設置辦法」、「公共藝術之政策與執行概況報告」、「台灣當前公共藝術審議制度之檢討」等文章。

(四) 視覺藝術科葉翠玲

國立台南藝術大學博物館學研究所畢業，曾擔任教育部國立台灣藝術館研究助理，負責全國藝術教育之輔導與推廣業務，目前擔任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第三處視覺藝術科之公共空間藝術再造計畫之工作推動業務承辦人，曾負責執行辦理「公共藝術執行講習」活動，著有《藝術教育館轉型策略分析之研究》專業論文。

(五)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劉副局長秀梅

現任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副局長，負責的相關工作包括：文化政策、制度、法規之研訂，藝術展演環境之規劃與營造，公共藝術及環境景觀之規劃與推動等。

(六) 台東縣政府文化局視覺藝術課許課員孟華

現任台東縣政府文化局視覺藝術課，負責的相關工作包括：各項美術創作展覽，鐵道藝術村經營管理，鐵道藝術網路計劃，公共藝術之設置，臺東美術館之籌建，台東美展等。

(七) 明道管理學院專任助理教授顏名宏

德國紐倫堡藝術學院藝術與開放空間系大師研究員畢業，德國紐倫堡藝術學院獎學金至希臘、埃及、羅馬、斐冷翠、威尼斯空間主題研究。現為明道管理學院環境規劃暨設計研究所暨數位設計系專任助理教授。曾任台中縣政府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委員、台中縣、台南縣、苗栗縣公共藝術審議委員。

(八) 建國科技大學空間設計系王講師曉玲

中原大學建築研究所碩畢業，現任山森空間規劃研究室負責人、建國科技大學空間設計系兼任講師，專業課程領域為建築與環境概論，包括永續建築、社區營造與發展及地域性建築研究等。

(九) 星火燒原工作室社區規劃師 詹慧娟、李文傑

「星火燎原工作室」成立於 2001 年 4 月，是一個長期進行社區營造工作的團隊，透過持續觀察，理解台灣的社會性格以及其中所產生的文化意涵，工作的團隊曾陸續執行過許多公部門的社造計畫，負責相關策展、活動、培訓、輔導、出刊、整合協調、政策建議等各面向工作。

(十一) 叢書特約編輯 蔡盈珠

政治大學社會學系畢業，政治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班研究，主修科目社會變遷、福利政策、都市社區研究。曾任職出版社，編輯過建築、科普、歷史漫畫、生活風格等系列叢書；編輯作品包括《建築的表情》、《捷運經典建築》、《嬉遊城市光影間》、《完美的房子》、《與建築相遇》、《讓歐洲微笑的建築》、《當代建築大師》、《英倫創意動力》等書。



【圖 1-2 此行考察的全團人員】

第三節 簡略行程一覽表

天數	日期	行程	說明
1	11/04(六)	台北—法蘭克福	集合於桃園中正國際機場 參考航班：華航直飛 CI061 台北 23:55 起飛/
2	11/05(日)	法蘭克福	抵法蘭克福 06:40+1 上午：拜會『紐倫堡大學開放空間系』—彼德教授 下午：1. 老城區羅馬廣場(Romerberg) 公共藝術參訪 2.現代美術館(Museum fur Moderne Kunst)
3	11/06(一)	法蘭克福—紐倫堡	上午：搭乘 ICE 高速火車 下午：搭乘捷運前往 Volkspark 民族公園區 晚間：紐倫堡老城區之公共藝術發展
4	11/07(二)	紐倫堡	早上：MUSEUM WURTH 下午：紐倫堡日爾曼民族博物館紐倫堡設計博物館 (Germanisches Nationalmuseum)
5	11/08(三)	紐倫堡—班貝格—愛爾蘭根—富爾特—紐倫堡	上午：搭乘普通火車往班貝格 早上：班貝格老城市區觀光 下午：愛爾蘭根老城市區觀光紐倫堡衛城富爾特之公共藝術發展紐倫堡捷運公共藝術
6	11/09(四)	紐倫堡—雷根斯堡—埃西使得特大學—慕尼黑	早上：雷根斯堡老城市區觀光 下午：參訪埃西使得特大學 (Dei Katholische Universitat Eichstatt Ingolstadt(KU)
7	11/10(五)	慕尼黑	早上：拜會慕尼黑代表處與市政廳(Romer)參訪 下午：慕尼黑城市公共藝術慕尼黑奧林匹克公園 (Olympiapark)
8	11/11(六)	慕尼黑—薩爾斯堡湖區卡默古特—哈修塔特	早上：聖吉爾根 (St.Gilgen) 城鎮公共藝術 下午：1.聖沃夫崗(St.Wolfgang) 城鎮公共藝術
9	11/12(日)	哈修塔特—巴德伊緒—薩爾斯堡	早上：巴德伊緒(Bad Ischl) 下午：薩爾斯堡城市公共藝術
10	11/13(一)	薩爾斯堡—司徒加特	早上：薩爾斯堡城市公共藝術 下午：1.司徒加特 Stuttgart 火車站 2.司徒加特城市公共藝術
11	11/14(二)	司徒加特—海德堡—達姆斯塔特—法蘭克福	上午：達姆斯塔特青年派建築 下午：參觀法蘭克福市政廳公共藝術
12	11/15(三)	法蘭克福—台北	早上前往法蘭克福國際機場參考航班：華航直飛 CI062 法蘭克福 / 10:40 起飛
13	11/16(四)	台北	班機於上午 6:20 抵達桃園中正機場

第二章 考察行程紀要及座談會紀錄

第一節 考察行程紀要

第一天 95年11月4日(六)

全團一行人集合於桃園中正國際機場搭乘華航 CI061 台北 23:55 直飛法蘭克福。

第二天 95年11月05日(日)

全團一行人由禡副處長洪濤率隊，在清晨六點抵達法蘭克福，即搭遊覽車前往巴德納海(Bad Nauheim)，拜訪紐倫堡大學開放空間系彼得·赫欽兒教授(Johannes Peter Hölzinger) (圖 3-4)，途經神聖羅馬帝國灰色的建築(Die Gradiebauten)以植物栽種虛擬再造舊城牆，巴德納海療養院因有地熱、溫泉，此地自古即為貴族泡溫泉的療養勝地，納粹時期為禁衛軍療養院。途經於巴德納海老城區彼得教授作品，並於 AM10:00 抵達彼得教授設計的家，隨即參觀彼得教授設計的家、工作室、公寓(圖 5-8)並訪談其設計理念，中午飯後即展開本次考察第一場座談，主題談公共藝術的演變：從個人情感映射、社會參與與社會大眾互動的關係。下午全團團員與教授夫婦到老城區作品前合照留念後即前往法蘭克福羅馬廣場 (Römerberg)為本次公共藝術考察活動揭開序幕。



【圖 3-4 拜訪紐倫堡大學開放空間系彼得·赫欽兒教授夫婦，即展開本次考察第一場座談】



【圖 5-6 彼得教授設計的家外觀】



【圖 7 彼得教授設計的住宅公寓】



【圖 8 彼得教授設置的公共藝術品】

法蘭克福的歷史可以上溯到西元前後，緬因河（Main）將法蘭克福一分为二，古城區的羅馬廣場（Römerberg）位於河的北側。西元 794 年法蘭克福作為查理大帝的行都首次載入史冊。此後法蘭克福一直是德意志的重要政治舞臺，目睹了多少大事件大慶典。1356 年卡爾四世頒佈金牛詔書，正式規定，選皇帝在法蘭克福舉行。從 1562 年起，法蘭克福又取

代亞琛市 (Aachen)，成為皇帝加冕大典舉行地，前後有 10 位皇帝在這裏加冕，登上皇帝寶座。神聖羅馬帝國於 1806 年正式告終，從 1816 年到 1866 年，法蘭克福又成為德意志邦聯議會所在地。1848 年在席捲歐洲大陸的革命風暴中，德意志各邦組成德意志國民議會，在法蘭克福舉行會議討論德意志的統一問題，是為德國統一前奏。1866 年法蘭克福併入普魯士，結束了從 1372 年以來的帝國自由市的自治地位。沿途參訪大教堂 (Dome)、舊市政廳 (Rathaus)、羅馬遺跡、歷史博物館 (Historisches Museum) 並參觀現代美術館 (Museum für Moderne Kunst) 精采的建築空間設計 (圖 9-10)，現代美術館座落於街角，基地為三角形，經常舉辦當地、德國與來自世界各地的藝術創作特展。美術館為建築師 Hans Hollein 所設計 (1934~，維也納人，台灣「海揚」住宅大樓就是請其設計)。



【圖 9-10 法蘭克福的現代美術館與內部空間設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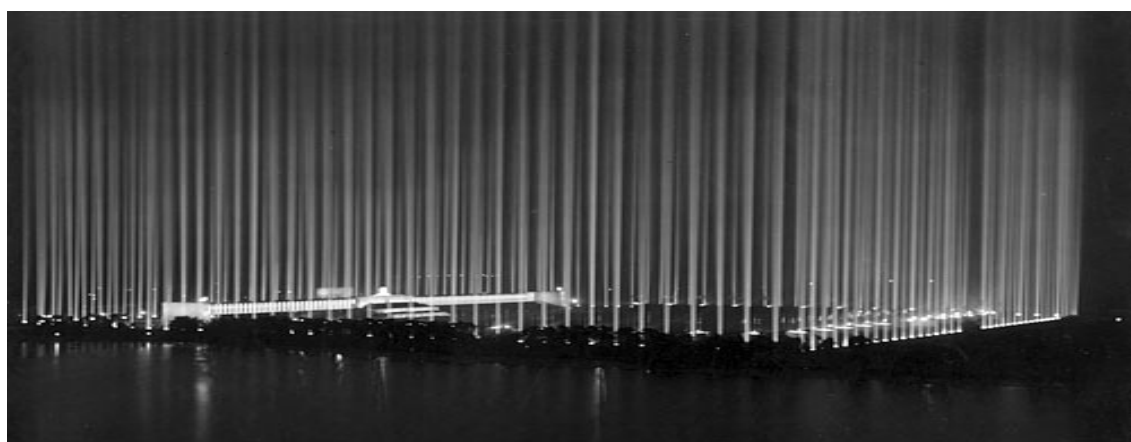
第三天 95 年 11 月 06 日 (一)

上午搭 ICE 高速鐵路 (ICE-1 型) 11:40 抵達紐倫堡 (Nürnberg)。紐倫堡是德國巴伐利亞州僅次於首府慕尼黑的第二大城市。紐倫堡曾經是德意志的玩具製造中心，被稱為歐洲的「玩具都城」，目前仍有具特色的玩具博物館，徒步在老城區，欣賞老城區教堂附近街道家具與城市公共藝術作品；羅倫佐教堂 (Kirche St. Lorenz，原建於 1250-1525，1945 遭毀，1952 重建)、聖母教堂、美泉、帝王堡 (Kaiserburg)，途經杜勒故居 (Albrecht-Dürer-Haus)、玩具博物館 (Spielzeugmuseum) 等非常精采。

下午前往 Volkspark 民族公園區參觀，此地為前納粹黨大會集會地，閱兵場現為大型足球場，納粹時期希特勒在此閱兵，此地也是車神舒馬克崛起之地。1927 年~1929 年納粹時期希特勒在紐倫堡第一次舉行了大會集會，從 1933 年到 1939 年，閱兵場主要作為對於納粹主義的崇拜和為展示希特勒大量軍力的場域。1934 年，建築師阿爾伯特·Speer 被任命規劃世界運動會場地，根據這個計劃以 Luitpold 競技場、Luitpold 霍爾內部與 Zeppelin 場域(312 x 285 米內部地區，比 12 個橄欖球場更大)、與 Zeppelin 正面看臺是規劃特點。建築師阿爾伯特·Speer，選擇了古老 Pergamon 法壇作為一個模型為正面看臺。主體建物體在 1935 - 1937 完成，由混凝土和磚砌製成，面對殼石灰平板；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原始的建築體被認為納粹主義國家建築學一個代表性例子。1945 年 4 月 22 日，美國軍隊在主要正面看臺舉行了它的勝利遊行，在儀式以後炸毀，使全世界明白納粹主義的結尾。(圖 11~13)



【圖 11 Volkspark 民族公園區從地面模型北方的透視】【圖 12 Zeppelin 正面看臺 1938 年】



【圖 13 在 Zeppelin 場域在最後納粹黨集會期間，1938 年(Stadtarchiv 紐倫堡)。當 150 盞特殊強的泛光燈放光了入天空的景象。】

第四天 95年 11月 07日(二)

全團上午即驅車前往參觀 MUSEUM WÜRTH 基金會，途經羅騰堡(聯合國世界遺產保護的中世紀古堡城鎮)，沿路視野一望無際的平原，體會歐洲城鎮風光；WÜRTH 是德國最重要零件製造企業福士公司(WÜRTH)於 1945 年由 Adolf Würth 成立，1954 年其子雷諾德·福士(Reinhold Würth)繼承後，進而發展成為國際性企業集團，在台灣也有其分公司。MUSEUM WÜRTH 是 Reinhold Würth 積極投資贊助藝術文化的例子。該企業扮演的角色，不只是收購、典藏藝術品，更積極策展，贊助藝術活動及推動藝文網絡連結。1997 年，包裹行動藝術家 Christopher，在此地完成他第一次包裹室內的作品。這段期間整個工廠甚至因此藝術活動而停工。(圖 14~15)



【圖 14 -15 MUSEUM WÜRTH 基金會】

下午用餐後即拜訪從事公共藝術家創作藝術家托馬斯(巨型鋼鐵創作藝術家)與艾麗(從事石雕藝術創作)夫婦，並參觀他們的藝術創作工作室，工作室由木結構農舍改建而成工作室與展覽室，隨即驅車前往其公共藝術作品「日晷」。這是當地政府委託的案件，透過訊息公告、藝術家提案與審議評選而設置完成；藝術家艾麗經常受博物館委託公共藝術創作案例，而托馬斯從事巨型鋼鐵創作常接受城市公共空間的委託案，兩位藝術家針對博物館與城市公共空間的這兩種不同特質的創作經驗，藉由作品與全團人員交流執行經驗(圖 16~19)，傍晚參觀紐倫堡設計博物館與紐倫堡老城區。



【圖 16-17 拜訪從事公共藝術創作工作室 藝術家托馬斯(巨型鋼鐵創作)與艾麗(從事石雕藝術創作)夫婦】



【圖 18-19 參觀艾麗作品「日晷」並與全團人員交流公共藝術執行經驗】

第五天 95年11月08日(三)

早上搭雙層火車到班貝格(Bamberg)參訪班貝格歷史老城區文化保存；班貝格位於巴伐利亞州的北方，於1993年成為世界文化遺產之一。此城已有一千多年歷史，至今仍保有包含羅馬式、哥德式、文藝復興式和巴洛克式等各年代的建築風格，是德國著名的歷史城市與文化保存的城市。班貝格大教堂是德國由羅馬式教堂過渡到哥德式建築的重要標誌。門前石獅可看出北方蠻族的影響。內有君主冥思所在的地窖；由基督教尚未合法化前的地下集會所，後轉變成聖人的墓穴；著名的王子騎馬雕像(文藝復興前即出現)，傳說來自中世紀傳奇—「移動的城堡」；王子有代表基督的意涵，表情祥和寧靜。馬的左後腳彎曲，產生靜止中的移動感。宮崎駿電影「霍爾的移動城堡」概念及場景即源自班貝格。依序參觀廣場雕像

(神聖羅馬帝國的王、王后、主教、騎士)、舊市政廳(Altes Rathaus, 1744-1756)壁畫、新宮殿(L型建築)、舊宮及歷史博物館(Diözesanmuseum Bamberg)，從老城區王宮花園(羅馬式花園)俯瞰滿是紅屋頂的班貝格古城，顯得格外浪漫迷人，令人讚嘆。

下午參訪日爾曼民族博物館及戶外公共藝術，包括雕塑群及作品「人權大街」。此博物館乃在希特勒時期主導籌建的巨大博物館；內容從史前文物到現代，包羅萬象，涵蓋整個日爾曼民族文化史。「人權大街(STRASSE DER MENSCHEN, 1993)為以色列地景藝術家 Dani Karavan(1930-)作品」，藝術家以 30 種語言文字書寫出 30 條聯合國人權憲章，刻在 30 根立柱上(其中兩根埋在地下，一根則以樹代替。)也對應出地球村 30 個匱乏該權利的語言地區(侵權地區)。晚餐後夜訪紐倫堡捷運公共藝術，從 NH FÜRTH 旅館附近的 FÜRTH HAUPTBAHNHOF 站，搭捷運 U1、U2，從 U1 南端第一站 LANGWASSER-SÜD 尋訪沿線各站捷運公共藝術，其中 U1 線的 MAFFEPLATZ、U2 線北端的 RATHERAUPLATZ、HERRNHÜTTE、ZIEGELSTEIN 等站頗為精采。

第六天 95 年 11 月 09 日(四)

早上陰雨天中出發，搭捷運 U1 線到北端的 RATHAUS、FÜRTH STADTHALLE、KLINIKUM 站、U2 北端的 RATHERAUPLATZ、ZIEGELSTEIN 站，尋訪紐倫堡捷運公共藝術，其中 U1 北端 RATHAUS 站，牆壁上是「全城歷史重要建築圖」、月台上則設有關於歷史建築及歷史人物的壓克力說明板，呈現紐倫堡對歷史的重視。旋即全團從紐倫堡出發前往雷根斯堡(Regensburg)參訪雷根斯堡老城市區文化資產、自導性識別系統與火車站站前廣場空間改建案。火車站站前廣場空間改建案成功的整合周邊歷代文化藝術與建築景觀，並運用公共藝術介面，連結車站和老城間的交通與人行徒步區的空間意象。途經中世紀耶穌會墓園；參觀教堂旁公共藝術作品「Kein Winterdienst」。

傍晚(約莫 PM5:00 左右)，參訪埃西使得特大學 Die Katholische Universität Eichstätt-Ingolstadt(KU) 圖書館及戶外公共藝術。埃西使得特大學圖書館(University library at Eichstätt, 1987) 為建築師 Günter Behnisch & partner 的作品；戶外公共藝術「The declination of the line」(1988)由 Heinz Mack(1931-)所創作，此作品重視與地景的互

動，藉由 7 根約 6~8m 的金屬桿上面電鍍鋁交錯線條方塊，其中每個小方塊是 12*12cm，形成可變動的、生動的自然環境與靜態的建築之間的中間媒介，金屬桿光影的變化創造出運動感。

第七天 95 年 11 月 10 日(五)

早上前往慕尼黑市政建設部門 (Landeshauptstadt München Baureferat) 觀摩並與公共藝術業務承辦 MOnika Pemler 女士進行交流座談(圖 20)，全團參觀慕尼黑市政建設部門戶外的公共藝術作品「Courtyard in the Wind」, 作者 Vito Acconci 為美國表演、聲音和錄像藝術藝術家，團員參訪市政建設部門屋頂上的太陽能發電轉動前庭的圓形廣場，由 MOnika Pemler 女士為大家導覽解說，旋即展開本次考察第二場座談，主題談公共藝術規劃策略與公部門的執行經驗，會後 MOnika Pemler 女士並特別推薦我團可順道前往參觀位於高速公路旁的「Kunstprojekt Petuelpark」等精采案例，座談會後順道拜會駐德國台北代表處駐慕尼黑辦事處(圖 21)。



(圖 20)與 MOnika Pemler 女士合影

(圖 21)拜會駐德國台北代表處駐慕尼黑辦事處

慕尼黑奧運公園 (Olympiapark)，1972 年夏季奧運所在地，目前成為慕尼黑市民最佳的運動去處，可說是具有「高爾夫球場級」視野的大眾公共運動公園。目前政府將奧運比賽設施轉化為居民運動設施，選手村變成勞工住宅，奧林匹克公園總體造型和核心建築，由建築師 Günter. Behnisch 發想，工程師 Fred Otto 協助設計，Heinz Isler 施工。由纜繩網構成的體育場屋頂，在當時是很先進的大型設計，其帳棚形的結構成為

慕尼黑奧運的圖騰。然而，讓人印象深刻的是，藉由建造一系列鼓勵人休息的綠地斜坡，整個地景與建築有極絕妙的搭配效果，也成為觀賞其建築以及運動場所、露天音樂活動最好的天然瞭望台，藉由視覺引導系統同時營造出整體環境的和諧感。傍晚參訪慕尼黑市區，途經 Residenz、München（王宮）、Hofgarten（王宮花園）、慕尼黑 Residenzpassage 老城區更新的商業區，藉由「慕尼黑獅子」視覺引導系統同時營造出絕妙的搭配效果。

第八天 95年 11月 11日(六)

一路聽著「皇家煙火」和莫札特音樂，遙望阿爾卑斯山，前進奧地利月亮湖及哈修塔特小鎮，途經聖沃夫崗湖。

薩爾茲卡默古特鹽湖(Salzkammergut)因電影『真善美』而走紅國際。每個城鎮的建築外壁均飾以美麗的彩繪壁畫著稱，形成阿爾卑斯山區的聚落文化傳統。奧地利北境的哈修塔特，有長達一萬多年前的人類活動遺跡。據考古，大約於 12000B.C. 新石器時代，即有人類定居於此地。1997年哈修塔特被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列為世界文化遺產。同年，薩爾茲堡老城也納入世界文化遺產之列。

第九天 95年 11月 12日(日)

薩爾斯堡音樂節是世界三大音樂節之一，今年恰逢莫札特誕生 250 周年，薩爾茲堡可見到一連串文化慶祝與表演活動，並參觀老城區的藝術招牌群。米貝拉花園聚集了羅馬雕塑、噴泉、花園、迷宮等賞心悅目的作品，成為電影導演眼中之最愛。試圖瞭解其老城區都市更新與公共藝術略計畫，觀察歷史文化與公共藝術如何融入現代經濟、商業都市機能空間、傳統都市紋理，並對於文化生活空間環境規劃、創意文化與設計、博物館等加以考察。

薩爾茲堡之 Getreidegasse 號稱全世界最美麗之窄街，Getreidegasse 街道藝術招牌、店舖內之商品皆高貴典雅，窄街上所懸掛之鑄鐵鏤花招牌精巧細緻，薩爾斯山上古堡、戲劇博物館暨玩具博物館，窄街 9 號，即為莫札特誕生地小博物館。從主教座堂及其廣場四處眺望，街頭藝人樂器表

演震耳欲聾，然觀光客之目光卻為薩爾茲堡最顯著之地標所奪。

第十天 95年11月13日(一)

參訪斯圖加特，位於德國西南部的巴登-符騰堡州中部內卡河谷地，是巴登-符騰堡州的州首府。二次大戰間，斯圖加特的市中心也幾乎遭空襲完全摧毀，著名的企業，如賓士(Benz)、保時捷、惠普、IBM等，都將其德國總部設在此地。斯圖加特火車站也是德國重要車站改建計畫之一，整個車站由結合建築與藝術的新工法建成，鐵道地下化後，原進站的鐵道空間改闢為提供表演、藝術、休閒等民眾參與公共空間。特別的是本市為Benz重要汽車生產城市，與Benz公司關係密切，所有城市公共建設均與該公司贊助或參與有關，產業城市企業參與機制甚具有參考價值。

第十一天 95年11月14日(二)

參訪達姆斯塔特城市公共藝術，達姆斯塔特 Darmstadt 城內擁有世界知名的德國青年派建築博物館群，典藏無數青年派畫作、雕塑、玻璃工藝、家具壁紙設計等名作，也是深深影響後來包浩斯學校風格的重要城市，民俗、工藝收藏展覽模式值得觀摩。下午抵法蘭克福市中心。考察老城區都市更新與公共藝術策略計畫，尋訪數十個公共藝術作品：包括 DZ Bank 前兩件作品，彼得教授(在古城門前的分隔島)的作品等。

第十二天 95年11月15日(三)

參訪團結束參訪的所有行程，清晨一行人打包行囊前往法蘭克福國際機場。法蘭克福國際機場是歐洲最大的航空轉運機場。在德國這幾天一路尋訪公共藝術作品的過程，使每位團員不但增廣見聞、也擴大了視野。參訪團滿懷依依不捨的心情，團員和可愛又專業的(司機)烏貝先生合影留念並告別，由法蘭克福機場搭機返回台北。

第十三天 95年11月16日(四)

在大雨天中抵達台灣桃園中正機場，結束本次考察的所有行程。

第二節 座談會紀錄

【第一場】訪談赫欽兒教授(Johannes Peter Hölzinger)創作案例
記錄/葉翠玲

壹、 主題：談德國公共藝術的演變-從個人情感映射、社會參與與社會大眾互動的關係。

貳、 主持人：禡副處長洪濤

參、 地點：赫欽兒教授(Johannes Peter Hölzinger)設計工作室

肆、 時間：2006年11月5日上午十點至下午四點

伍、 與會人員：

利明勳、劉秀梅、周雅菁、葉翠玲、許孟華、顏名宏、王曉玲、蔡盈珠、詹慧娟、李文傑

伍、發言內容摘要：

(一) 赫欽兒教授(Johannes Peter Hölzinger)：

一座建築物是一個有體有形的龐大東西，長期站立在城市或鄉村的土地上，既然有形有體，就有美觀的問題，對接觸到它的人，必然引起美感上的反應。因此，一個建築設計人員在考慮經濟適用和工程結構等問題的同時，也必須考慮他所設計的建築在完成之後，究竟是以怎樣的面貌出現在城市的街道上或鄉村的環境中。從藝術的手法技巧來看，建築也可透過其立體和平面的構圖，運用線、面和體，各部分的比例，平衡、對稱、對比、韻律、節奏、色彩等等，而取得藝術效果，這是建築相似於其他藝術的地方。然而建築藝術又不同於其他藝術，它極度受制於經濟層面的要求，而且受建築材料和結構的高度制約，它不像其他藝術全然是藝術家思想意識的表現。它可引起人們的情感反應，但它只能表達一定的氣氛，或莊嚴雄偉，或明朗輕快，或神秘恐怖…等等，這也是建築不同於其他藝術的地方。

德國70年代的藝術是極具實驗性的，藝術家時常針對一個議題進行一連串的實驗創作，並在戶外空間與人民產生互動，就如同波依斯(Joseph Beuys, 1921-86)所提出的「社會雕塑」一樣，開放了藝術的所有權，令民眾參與其中，達到人人皆是藝術家的理想。而在這些深具實驗性質的作品中，由於議題性的趨向，造成多半作品以抽象的樣貌呈現。在這樣少了具象語言作為經驗共鳴的關係裡，藝術家和觀眾對作品的詮釋，就產生了各自正確解讀的可能，也形塑出一股新的藝術活動機制：對話。由於這樣的對話平臺出現，藝術品介入公眾空間中，開始主動與人民互動，而人民

也有了積極的理由，去介入藝術品在公眾空間存的可能狀態與詮釋。藝術界對公共藝術的定義、形式、內涵及執行方式等看法並未一致，故以下我將藉由幻燈片作品探討藝術品介入公眾空間中，藝術家個人情感映射、社會參與與社會大眾互動的關係，簡略的介紹德國公共藝術的演變和與各位團員探討與交流（以下以幻燈片介紹略）。

（二）利副團長明勳

在台灣藝術作品在社區空間的公共性課題，隱藏許多無形的議題，居民的解讀與藝術行動成為官方執政思維與社區空間多元發聲的介面，居民對公共藝術的定義、形式、內涵及執行方式等看法並未一致，故有無失敗的案例，請教授介紹執行經驗。

（三）赫欽兒教授(Johannes Peter Hölzinger)：

從專業主導到釋出資源與權力給予更多的參與者，是藝術由上而下的解構過程，藝術家和觀眾對作品的詮釋，自然產生了各自確解讀的可能，也形塑出一股新的藝術活動機制對話。由於這樣的對話平臺出現，藝術品介入公眾空間中，居民也有了積極的理由，去介入藝術品在公眾空間存在的可能狀態與詮釋。公共藝術具有的公共性不只是藝術品放置的場域特性，還有關於社會平等、參與民主的層面，當藝術家和觀眾對作品的看法並未一致時，這種情形我們不叫失敗的案例，只能宣稱藝術品從這個空間離開。

（四）禡團長洪濤結論：

非常感謝赫欽兒教授引領本團很快就此了解德國公共藝術時代性與議題，德國在這些歷史養成和城市轉變的發展過程裡，「公共藝術」對他們而言是一項熟悉的「新」藝術活動，是關乎全民權利參與的城市建設，也是藝術家回饋社會的實質互動。縱使公共藝術是以個案為主的藝術創作，但在他們具有全民共識、需求的基礎上，公共藝術在德國的發展，可說是隨著時間在累積經驗的建設，並帶動人民關注自身的生活空間。反觀公共藝術在台灣的情形，我們更應當清楚知道為何設置作品於特殊地點的原因，甚至因為法案的強制建設，在興建建築物的同時也要有公共藝術家的參與討論，這樣才能讓作品表現出區域的價值，帶動和串聯居民與地域之間的交集。我們相信，當一件好的公共藝術進駐社區裡或城市中時，一定

能激起該地居民對於居住土地的認同與愛惜，也能教育後代子孫前輩們辛苦的歷史意義。今天本團首次到訪德國，此項座談安排讓我們對於未來接下來要參訪的考察行程除了有專業性的考察，更提醒我們要用更宏觀與全面性的角度來思考，可惜時間有限，再次感謝赫欽兒教授與夫人之接待。

**【第二場】與慕尼黑市政建設部門(Landeshauptstadt München Baureferat)
公共藝術業務承辦 MOnika Pemler 女士座談 紀錄：周雅菁**

壹、 主題：慕尼黑市政建設部門公共藝術業務規劃與執行策略。

貳、 主持人：禡團長洪濤

參、 時間：2006 年 11 月 10 日上午九點至下午十二點

參、 地點： 慕尼黑市政建設部門

肆、 座談人員：

公共藝術業務承辦 MOnika Pemler 女士、駐德國台北代表處駐慕尼黑辦事處葉慧芳小姐、利明勳、劉秀梅、周雅菁、葉翠玲、許孟華、顏名宏、王曉玲、蔡盈珠、詹慧娟、李文傑

伍、 發言內容摘要：

(一) 周科長雅菁：

首先我先簡單介紹本會公共藝術執行相關法規與策略。(略) 請問貴單位的相關做法與公共藝術相關法令規定？

(二) MOnika Pemler 女士：

建築的百分比藝術方案在德國被業主和建築師視為基本共識，而不是法令義務。有二個德國執行卓越的公共藝術方案，以企業體為型態的「國際建築博覽會股份有限公司」(IBA-GmbH) 與結合觀光旅遊由歐盟部分贊助鼓勵的文化藝術方案的藝術旅道經聯會 (Kunstwegen-EWIV)，執行方式透過業主願望、建築師推薦或公開徵選來決定藝術家及作品。公家建築工程多採公開徵選，由各邦的建設局和當地的藝術諮議委員(Kunstkommission) 共同執行。以慕尼黑為例，掌管公共藝術的是慕尼黑市政建設計畫 QUIVD 委員會(QUIVD 指慕尼黑市政建設計畫中的藝術方案)。

(三) 劉副局長秀美：

請問公共藝術與工程結合的措施可否舉例說明？

(四) MOnika Pemler 女士：

這邊介紹 QUIVD 的執行市政建設部門屋頂上的太陽能發電轉動前庭的圓形廣場作品與執行過程 (圖 22-23)。此作品「Courtyard in the Wind」為美國表演、聲音和錄像藝術藝術家 Vito Acconci 創作，作品可由屋頂上的太陽能發電轉動圓形廣場作品，本市企業精神形象為環保與生態，這個建築和公共藝術案是在規劃時就一起考慮，平行動工完成。這個案例的成功在於藝術方案執行部門、建築師、藝術家三者之間的密切合作，同時成就了鮮明的企業精神形象。在此特別推薦大家可順道前往參觀位於高速公路旁的「Kunstprojekt Petuelpark」這是 QUIVD 執行的另一個「藝術旅道」方案精采案例。



(圖 22-23) 作品「Courtyard in the Wind」為美國藝術家 Vito Acconci 創作

(五) 許課員孟華：

請問目前推動公共藝術遭遇之相關問題？

(六) MOnika Pemler 女士：

當公共藝術政策運作時，只由執行單位和製作的藝術家想法意願出發，沒有顧及使用的民眾時，必會產生抵制和不合作反應。尊重民意和讓民眾參與的尺度，在德國近年來有三個代表性例子。過去東德的威瑪城 (weimar)，因俾斯麥首相、文學大師歌德和席勒以及包浩斯設計學校革命痕跡而聞名，1999 年被選為當年的歐洲文化城，舉辦一連串文化藝術活動。主事單位原邀請了法國著名藝術家 Daniel Buren，預定在市內一

戶外開放停車場設置他的條紋石墩公共藝術，計畫圖都已完成公開，卻遭到當地居民全力抵制，不肯犧牲這塊方便的停車位置而作罷。文化界雖然搖頭，當年的藝術節並未因此遜色，反而佳評如潮。

(七) 糕團長洪濤結論：

因時間所限，感謝 MOnika Pemler 女士提供給本團 QUIVD 的相關珍貴與豐富的資料，希望日後能有機會邀請 MOnika Pemler 女士來台灣參訪，並與台灣公共藝術相關執行部門進行探討與交流。此項訪談 MOnika Pemler 女士係為昨天才臨時性被通知，但 MOnika Pemler 女士在 QUIVD 十餘年的相關實務經驗，使本團此次參訪受益良多，與會者知無不言，言無不盡，可惜時間有限，希望此為開始，雙方繼續交流，再次感謝 MOnika Pemler 女士之接待。(圖 24-27)



第三章 德國公共空間藝術再造規劃策略初探

第一節 前言

公共藝術涵蓋了「基地的公共性」、「議題的公共性」、「互動的公共性」三大基本面，「基地」指涉大地和空間，「議題」代表了精神和靈魂，「互動」則是提供人與人之間開始接觸和對話。當人有機會自由地立足於大地之上，與他人逕行精神與靈魂上的對話，而此時公共藝術正扮演著分享與對話的窗口，廣義的公共藝術在德國俯拾即是，其源起可以追溯到中世紀的城市建設時期，因此在現今的城市空間裡，為了要更深入了解作品與空間的相互關係，本章酌引此次考察中幾個典型案例簡略探討德國在公共藝術發展特色、表現類型、歷史人文空間背景與藝術營造城市。

第二節 德國公共藝術類型初探

一、裝飾性作品（建築物上的雕塑、壁畫）

公共藝術在德國傳統上稱為「Kunst am Bau」，指建築物裡外周邊包括牆面、天頂、地板、中庭及建築物與建築物之間所設置的藝術作品。意念源自文藝復興時期的理想，不同藝術形式的整合觀，將繪畫、雕刻、手工藝融入建築和庭園的規劃設計中，原來獨立的不同藝術表達形式，藉著建築與公共生活空間結合，而獲得相得益彰的效果，也讓藝術更接近群眾。這類的公共藝術可算是歷史悠久的傳統表現，在德國的文化養成中，自然而然地會在建造房屋的同時，在牆面、樑柱之處加入雕塑品或壁畫彩繪。當然，這類的作品是屬於附屬性質，它的出現往往是依附在建築物主體的身上，除了標示建築物為何之外，還伴隨著極高的美化功能，故此作品特別強調裝飾性的花紋線條，和動態性的移動構圖。在德國看見的公共藝術品，都具有細緻美感表現的部分，不論是具象抑或是抽象的作品，在貼近細看時，都能夠看見藝術家對其質地的要求，和物體切面造型中敏感的作為。

二、與空間、地景互動的作品：

現代藝術的型式與媒材更趨多樣化，展示的場所和方式也突破傳統概念，超越了美術館和畫廊的門牆，滲透到各種公共空間中；如購物中心、

機場、火車站、地下鐵等，而原來不被視為展示藝術的建築空間如教堂、證券市場、市議會，這幾年在歐洲德語區都已成為年輕藝術家攻佔的領域。藝術家尋求與群眾更直接的對話，企圖觸及那批從來不上美術館也不逛畫廊的群眾，讓他們在從事日常生活活動時，如購物、交易、辦公、禮拜，不期然與藝術相遇，作片刻不同的思考或休息，而不需特別去閱讀節目或展期，更不需買票進場。這類的作品又分為兩類：

(一) 作品需由民眾主動參與：

也就是說，要由民眾主動參與作品才能顯現其特色。例如位在法蘭克福商業大樓前的公共藝術（圖 28-29），當人們在作品的四周空間走動時，會因為所站的位置不同而接受到不一樣的視覺刺激，當然這樣的創作結果並不是抽象作品的專利，早在文藝復興時期米開朗基羅的雕塑就有此特質，在這裡會這樣提出的原因，是因為現今議題性的公共藝術，多半都是由抽象作品給予詮釋表現。又如埃西使得特大學 Die Katholische Universität Eichstätt-Ingolstadt(KU) 圖書館及戶外公共藝術；埃西使得特大學圖書館(University library at Eichstätt, 1987) 為建築師 Günter Behnisch & partner 的作品，「The declination of the line」(1988)by Heinz Mack(1931-)此作品重視與地景的互動，藉由 7 根約 6~8m 的金屬桿上面電鍍鋁交錯線條方塊，其中每個小方塊是 12*12cm，形成可變動的、生動的自然環境與靜態的建築之間的中間媒介，金屬桿光影的變化創造出運動感。(圖 30)

(二) 作品可主動和物體互動式感應：

紐倫堡捷運公共藝術，捷運 U1、U2，從 U1 南端第一站 LANGWASSER-SÜD 沿線各站捷運公共藝術，其中 U1 線的 MAFFEPLATZ、U2 線北端的 RATHERMAUPLATZ、HERRNHÜTTE、ZIEGELSTEIN 等站的作品是互動感應，位在 ZIEGELSTEIN 站內的公共藝術，用燈光信號裝置顯示來車進出站，當車體進站，作品因的四周空間與車體的移動位置不同而產生到不一樣的視覺刺激，不需要民眾移動就能觀看到效果的狀態。(圖 31)



(圖 28-29)商業大樓戶外公共藝術

(圖 30) 埃西使得特大學戶外公共藝術

(圖 31) 紐倫堡捷運公共藝術

圖 28

圖 30

圖 29

圖 31



三、空間框架功能與街道家具作品

一般而言公共藝術有許多形式，包括：繪畫、書法、攝影、雕塑、工藝等技法製作之平面或立體藝術品、紀念碑柱、水景、戶外家具、垂吊造形、裝置藝術及其他利用各種技法、媒材製作之藝術創作等等都是。公共藝術並不侷限於室內或室外，不侷限於立體或平面，具有多種可能，必須因著城市地域之公共空間、環境條件與文化特質，創作出當代的獨特公共藝術創作品。

(一) 街道家具作品：

1. 由於德國是由多個邦聯組成，伴隨著各自獨立運作的特性，每個城市都有各自的城徽標誌。作為一城之君的領導者，自然對其標誌有所要求，在宣告領土的標示中，透露出除了知識性訊息的符號之外，還伴隨著藝術家美感能力的展現。這樣具有明確功能性的公共藝術歸類，現今我們在德國的城市空間中看見的許多古老標示，如城牆門、水溝蓋、柵欄等圖騰物，便是那些具有悠久歷史的物件，它們所帶來的價值，除了時空演變的見證外，對我們這些外來文化者而言，是件具有高度裝飾性的藝術品。對於這一類的作品，我們清楚的知道設置的功能目的為何，在這樣的前提之下，作品呈現出來的質感便有了明確的依歸。如薩爾茲堡之 Getreidegasse 號稱全世界最美麗之街，Getreidegasse 街道藝術招牌，成為薩爾茲堡最顯著之地標。(圖 32)

2. 對於在城市空間中設置大型的公共藝術，有一類的作品是以具有標示性功能作為表現目的，民眾在觀看它的同時，就是在閱讀一些訊息(圖 33)。如同紐倫堡 U1 北端 RATHAUS 站地下室那面城市浮雕，牆壁上「全城歷史重要建築圖」、月台上則設有關於歷史建築及歷史人物的壓克力說明板，呈現紐倫堡對歷史的重視。民眾能在其中看見此城市分佈的空間概念。(圖 34)

3. 從設置作品的視覺感受來看，德國城市空間中的建築多為石造，而雕塑作品多為低調的顏色、塊面的銅或石雕，並且在表面質感上，藝術家多半會表現出帶有自然的氣息和較少的人工製造感，以此呼應作

品在空間中存放時需要的和諧狀態。這類的作品特色是「一件」完整物件的獨立存在狀態，就好像是將美術館裡的作品搬至戶外一樣，對於它和空間互動的關係則是隱性被動的，主要的表現在於作品本身的符號象徵與視、觸覺質感。因應趨勢的轉換和領域的擴充，於是德語中將原來「建築物周邊的藝術」延伸為「公共空間中的藝術」(Kunst im öffentlichen Raum) 或兩者平行併用。公共藝術的現在定位，使這個領域在德國充滿無限的可能性，雖然沒有確切的法令作前導，但民間主動的活力和藝術家的創意，帶來更多的彈性。(圖 35)

(二) 空間框架功能：

1. 例如德國最重要零件製造企業福士公司(WÜRTH)。MUSEUM WÜRTH 是 Reinhold Würth 扮演該企業積極投資贊助藝術文化的角色，不只是收購、典藏藝術品，更積極策展，贊助藝術活動及推動藝文網絡連結，建築團隊為斯圖加特的 Siegfried Müller and Maja Djordjevic。配合建築物和企業理念製作的公共藝術大型剛雕，並考慮在出入路口轉角斜坡處的交通視線因素，以視線可穿透的綠色植物為媒材，在陽光下彷彿漂浮於轉角入口的精靈，館內的螺絲釘展示室，展示關於螺旋狀體概念的起源與應用，藉由作品框架緊密相連的空間關係與場域。(圖 36)

2. 法蘭克福世貿中心前空間中環繞著巨大的黑色鋼筋雕塑，在動態感的抽象語言中，我們可以看見藝術家企圖藉由這樣的巨大作品，讓我們意識到區隔或緊密相連的空間關係，讓原本劃分明確的車道、行道場域，在此因作品的貫穿而有了相互呼應或對話的條件。(圖 37)



圖 32 Getreidegasse 街道藝術招牌

圖 33 RATHAUS 站城市浮雕

圖 34 街道家具作品



圖 37
法蘭克福世貿中心前巨大的黑色鋼雕

圖 35
公共空間中的藝術品

圖 36
MUSEUM WÜRTH
配合建築物和企業理念製作的公共藝術大型鋼雕

四、具有議題性趨向的作品

在德國眾多類型的公共藝術中，議題類的作品所帶來的價值，算是最

能令我們學習。抽象表現對於以往的社會來說，是一個新的藝術語言，它能直接提供藝術家思考較為抽象的概念，因此當它坐落在公共藝術這的創作領域時，藝術家便議題式地呈現作品內涵，而觀眾也能在面對作品的同時，進入此項議題的範疇中進行體驗印證和思索，創作者在進行藝術品設置之前，他必須針對其空間的種種面向進行思考集規劃，就像是為此地量身訂做作品一樣，針對它的空間性格、居民習性、歷史經驗、地域精神等。具有議題性趨向的作品，常與設置地點之歷史產生交集、呼應。

(一) 紐倫堡日爾曼民族博物館及戶外公共藝術，包括雕塑群及作品「人權大街」(STRASSE DER MENSCHEN, 1993)。此博物館乃在希特勒時期主導籌建的巨大博物館；博物館公共藝術為以色列地景藝術家 Dani Karavan(1930-)作品「人權大街」，藝術家以 30 種語言文字書寫出 30 條聯合國人權憲章「每個人有權在安定的社會環境下，施展在經濟、社會、文化上的創造力」，刻在 30 根列柱上(其中兩根埋在地下，一根則以樹代替。)也對應出地球村 30 個匱乏該權利的語言地區(侵權地區)。(圖 38)

(二) 歷史文件檔式記錄：法蘭克福這樣一個繁榮的商業城市，在德國統一後工業也迅速發展。德國三大化學工業公司之一的赫希斯特(Hoechst AG)就是在此崛起。第二次世界大戰中，多達 33 次的轟炸行動摧毀了法蘭克福將近 80% 的建築，留下 1700 萬噸大量垃圾。而這富有歷史痕跡的千年古城，卻也在戰後法蘭克福迅速重建之中，喚回了人們對它那豐富的文化記憶。在法蘭克福羅馬廣場和凱薩大教堂之間地面上的一塊浮雕，上面除了簡潔的圖案之外，也刻下了法蘭克福空襲大火的歷史紀錄文字，讓居民在經過此場域的同時，也能與此地過往的時空進行精神上的交流。



【圖 38 以色列地景藝術家 Dani Karavan(1930-)作品「人權大街」】

第三節 藝術產業開發及城鎮空間營造

德國在這些歷史養成和城市轉變的發展過程裡，「公共藝術」對他們而言是一項熟悉的「新」藝術活動，是關乎全民權利參與的城市建設，也是藝術家回饋社會的實質互動。縱使公共藝術是以個案為主的藝術創作，但在他們具有全民共識、需求的基礎上，公共藝術在德國的發展，可說是隨著時間在累積經驗的建設，並帶動人民關注自身的生活空間。本節介紹二個德國執行卓越的公共藝術方案，以企業體為型態的「國際建築博覽會股份有限公司」(IBA-GmbH)與結合觀光旅遊由歐盟部分贊助鼓勵的文化藝術方案的艺术旅道經聯會(Kunstwegen-EWIV)，其成功執行的案例企業參與城市視覺公共藝術機制甚具有參考價值。

一、藝術造鎮方案：

(一) 設立背景：

IBA 成立於一九八八年，北萊因—威斯特法倫州政府為了挽救魯爾區的生態與產業危機，並改造其城市體質以因應下世紀的競爭力，特別提供三千五百萬馬克（約六億五千萬台幣）的營運資金，成立一個以私人企業體為型態的「國際建築博覽會股份有限公司」(IBA-GmbH) 做為整個改造方案的總部，開始了為期長達十年、結合十七個城市參與的 IBA 改造計劃 (1988-1999)。

(二) 組織架構：

整個 IBA 的運作是由一個監察會議來監督（主席由德國聯邦政府都市發展部秘書長出任），以及一個董事會（主席由州政府的州長擔任）來維持運作。底下則由州政府代表、每個參加的城市、參與的企業團體與工會以及各種環境保護和專業團體，組成一個指導委員會，目的在協助各個城市提出他們的改造方案，並加以評審挑選。

（三）計畫案資金來源：

計畫案經費來自各級政府的各項投資計畫，屬於地方政府的計畫案則由各地方政府循正常制度編列預算支應，私人部門則在「公私伙伴關係」的架構下合作投資各單項計畫案。當一個計畫案的基本取向及內容符合 IBA 的精神，並被指導委員會挑選命名為 IBA 的計畫案時，它們便在各級預算的編列與支應上享有最高優先的權利。成立十年間，總共投入一百億馬克支持 IBA 的計畫案，其中三分之二的資金來自公部門，三分之一則來自私人企業的投資。

（四）促成方案具體化、資源媒合的角色：

是個信譽的商標，只要是被 IBA 所甄選認可的計畫案等於是品質保證，不僅保證全程國際參與的規劃程序會合理合宜，更確保了建築施工品質、新設工作機會的保障、建築材料必定以生態優先考量的選擇，及民眾參與的民主化過程。在經營層面上，IBA 提供各種顧問諮商的仲介服務，並促成各種計畫案以競圖、研討、組織協助等方式來實現。IBA 本身也協助地方行動團體或個人，以現代化的經營管理理念將他們的計畫構想加以包裝成為具有生產力的產品，以申請成為政府的正式計畫。IBA 更以其專業和統合的能力，以擴大計畫案影響效應面的方式，協助各計畫案取得各級政府或各有關單位如邦政府、聯邦政府、歐洲共同體或世界銀行等獎勵措施的補助。

（五）陪伴成長的角色：

IBA 在計畫案進行規劃和實踐過程，會協助組織工作團隊、協助溝通及解決衝突、協助排除法令制度的阻礙，及協助不同的計畫案建立合宜其條件的組織運作形式、和訓練人才等等。競爭力所在，除了提出前瞻性、永續性、未來性的新視野與新價值外，IBA 以私人公司的型態經營，也使得它具有高度的彈性和對事情的反應能力。它一方面指

揮著各個性質不同，形式各異的計畫案，朝著過程中大家所共同建立起來的共識和目標前進，也以各種靈活彈性的方法和手段，刺激及協助每一個計畫案擴大其影響面，使得每一個社會資源的投入均能得到最大的社會產出。

德國埃森第 12 礦區為魯爾工業區改造最鮮明標誌，因空間保存與再利用的完善及經營等新資源，2001 年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登錄為世界遺產。再生振興後魯爾已成國際知名文化重鎮，廠區再生計畫是成立關稅聯盟，以「藝術、文化、設計」為主軸，建築群皆留下，為包浩斯現代主義風格，有著整齊、寬敞、協調氣氛，SCHACHT XII 的鍋爐廠房改為「工業設計展覽中心」，福斯特保留鍋爐空間配置，一萬多件工業設計產品陳列於原空間，展示當代工業文明經典，今蛻變為結合藝術、設計、表演的文化產業中心。

斯圖加特，位于德國西南部的巴登-符騰堡州中部內卡河谷地，是巴登-符騰堡州的州首府。二次大戰間，斯圖加特的市中心也幾乎遭空襲完全摧毀，著名的企業，如戴姆勒-克萊斯勒、保時捷、惠普、IBM 等，都將其德國總部設在此地。斯圖加特火車站也是德國重要車站改建計畫之一，整個車站由結合建築與藝術的新工法建成，鐵道地下化後，原進站的鐵道空間改闢為提供表演、藝術、休閒等民眾參與公共空間。特別的是本市為 Benz 重要汽車生產城市，與 Benz 公司關係密切，所有城市公共建設均與該公司贊助或參與有關，產業城市企業參與機制甚具有參考價值。

二、藝術旅道方案：

(一) 設立背景：

在德國西北端沿著斐希德 (Vechte) 河，跨越荷蘭邊界，整個流域所形成的自然景觀保護區為兩國共有的自然文化資產。自 1998 年起由經過歐洲法成立的第一個獨立運作機構「歐洲經濟效益聯合會」(Europ sche Wirtschaftliche Interessen-vereinigung, 簡稱 EWIV)，將這個風景區闢為開放的戶外美術館「kunstwegen」(藝術旅道)，結合觀光旅遊，成為第一個由歐盟部分贊助鼓勵的文化藝術方案。歐洲經濟效益聯合會 (EWIV)

是根據歐洲共同體最高部門簽定的歐洲經濟共同市場（EWG）合約中第 235 章規條 Nr. 2137/1985，制定出來的第一個獨立會社型式，隸屬在歐洲會員國通行的歐洲法，不需再改定為國家法，各國家法只有在聯合會不足時發揮補充功能，這種國家法規在德國稱為聯合會執行法，是透過 OHG 法附加的。聯合會型式在 1989 年 7 月 1 日正式定案，付諸實行。

根據歐洲共同體部長級議會所訂定的共同目標，歐洲經濟效益聯合會提供各國在辦理共同事務或跨國合作方案上，有一可以遵循的統一法，免除不同國家法規的衝突；減輕個人或團體在面對他國陌生法產生的困境，並有效發揮歐洲經濟共同體的功能，扮演協助和組織的角色。

（二）組織架構與執行運作方式：

藝術旅道經聯會（Kunstwegen-EWIV）的會員，包括德國的班特海姆縣區（Landkreis Grafschaft Bentheim）、北角市（Stadt Nordhorn）和荷蘭的斐希德鄉鎮（Vechtdal Gemeenten）、藝術旅道執事哈登貝克城（Stichting Kunstwegen, Hardenberg）。聯合會址設在北角市，內部組織主要是總幹事、代表議會和委員會；與會會員推出十二位代表成立議會，一位總幹事由會員們聯合聘請，各會員團體的行政人員將各派選一位支持協助他的工作，若計劃案較大，則再雇用臨時特約工作人員。聯合會資金由各社團每年繳交現金 12,500 歐元。計劃案所需的經濟支助，由最高的歐盟國際司（EU Interreg Euregio）和藝術旅道所屬的德國 Niedersachsen 邦、荷蘭 Overijssel 省及 EWIV 成員地方政府共同分擔。地方上為這個計劃案找到的贊助單位計有合作金庫、畫廊基金會、民間機電公司和工程公司，還有景觀建築設計師。

（三）藝術旅道任務：

藝術旅道經聯會的工作任務是執行和管理這項跨國方案的內容；推展斐希德河區兩岸，城鄉和省份的藝術、文化、觀光。在德荷邊境已有的六十六件雕刻作品基礎上，善盡維護之責，並增添擴充新的藝術家作品，對外宣傳，吸引人潮。這項以公共藝術為視野的合作方案，理論基礎是，在超越國界的共同文化空間中，將自然、景觀、建築及歷史，聯成密切的網絡；在跨國生活空間透過互相討論、鼓勵、刺激，而達成宏觀的目的。兩年內陸續增設在藝術旅道上的公共藝術作品計有十五件，分別由策展人推介 18 位來自不同文化背景的藝術家（有三件是雙人共同製作）在當地完

成。其中包括美國、德國、英國、瑞士、義大利已較知名的藝術家，和丹麥、瑞典的年輕藝術家，及兩位來自東歐羅馬尼亞和烏克蘭鮮為人知的藝術家；亞洲系統藝術家則邀請了中國大陸的Cai Guo-Qiang與日本的Suchan Kinoshita。作品種類包括攝影、錄影藝術、裝置、雕刻或類似建築的量體。

（四）成效：

從1969年到1998年之間，在德國以北角市（Nordhorn）為起點，順著斐希德河（Vechte）沿岸的自然環境中，二十多年來就已陸續陳列了六十多件雕刻作品，在河彼端荷蘭境內的茨渥列（Zwolle）城則自1987年起，沿著鐵道在都市空間中設置了公共藝術品。這可以說是尚稱年輕的公共藝術歷史中具體的例子，也是「藝術旅道」構想的出發點。這項整合兩國雙邊文化自然環境的計劃，成為歐洲最大的戶外美術館之一。在近三年的籌備時間中，預定增設的十五件新藝術作者，也就是受推薦的藝術家們，必須和參與計劃的歷史、社會和環保學者共同認知當地的人文史故、自然景觀特色，將之融入作品，以當代藝術型式作自然與藝術、地理與歷史、藝術和文化的對話；彼此之間也形成一種聯繫的文化網路；國際文化和地方文化的互相辯證。

藝術旅道全長約一百四十公里，設有二十個站點，自然現象景觀種類有河堤、沙岸、沼澤、草原和林蔭大道，全程分為五小段適合腳踏車行駛的路線，二十個景點站上設有資訊柱（Infosaule），提供旅遊者當地的文化、歷史、自然、展示的公共藝術和服務資料，執行單位並出版導遊書籍和介紹影片。2000年六月底舉行臨時性預展，徵求民眾改進意見，之後同年由荷蘭女王貝亞翠西（Beatrix）親自主持官方開幕典禮，正式公開啟用這個歐洲獨特的藝術休閒、環保旅遊地。

第四節 公共藝術與工程結合策略

一、空間特質與歷史定位：

從歐洲傳統的城市規劃來看，空間結構多半以教堂和市政廳為中心點四散或聚集，而教堂和市政廳的四周往往形成了廣闊的集散地。這樣的廣場，是人們生活的交流區塊，是採買的市集、發布消息的地點，

或者更是旅人休憩的驛站聚落。故此在這人來人往的空間中，噴泉、紀念碑等指標性建造物便會在此頻繁出現，而所受委託建造的藝術家或建築師，也卯足全力地在公眾空間中展示自己的才能，以求另一個工作機會。從另一個方面來看，在長久以基督教文化立國的歷史脈絡中，其建築物的外觀都伴隨著聖經章節、聖人事蹟的故事性描繪，這種藝術表現的目的，除了讓人能從視覺經驗中共鳴教義之外，更根本的是其信仰本質在於榮耀上帝，因此，在這樣的機制裡，對於所有視覺化的物件，藝術家都不馬虎地極力表現。對德國人或歐洲人來說，藝術家的作品向來就不是一件應付性的產物，而是具有其水準的創作物。

對德國來說，「公共藝術」這一詞彙的明顯使用，大致上是從現代城市發展開始。在二次大戰飽受重創的德國，城市的重建有三個基本的面向，一是恢復戰前的原本的格局和面貌；二是完全拋棄原有的格局，以新的建築理念進行再造；三是將新建造的部分和復原戰前格局相互結合，達到折衷懷舊的需求。然而在這些重建的過程中，以包含了極具美感建設的部分，並且伴隨著設置一些說明類文件式的作品，用以紀念此地戰爭受創或其他的歷史過去。城市發展到了 6、70 年代所帶來的交通發達和石油危機，讓城市面臨到新的轉變，城市捷運、地鐵興起，傳統老屋被迫拆除的反省，都刺激了當時藝術家看待創作的思維，也催促了他們走出戶外的藝術革命。

二、藝術與工程結合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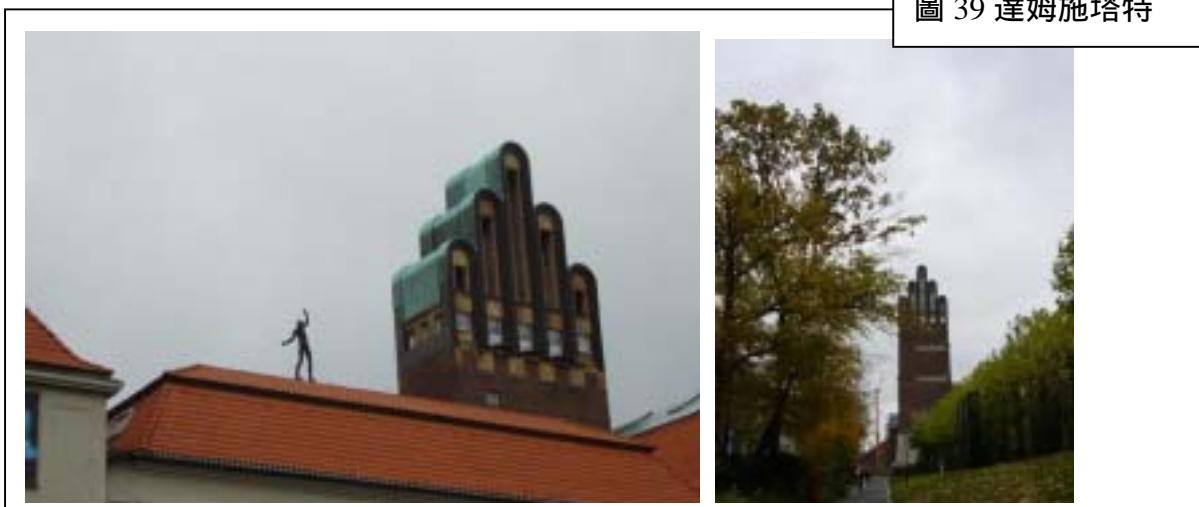
建築的百分比藝術方案在德國被業主和建築師視為基本共識，而不是法令義務。執行方式透過業主願望、建築師推薦或公開徵選來決定藝術家及作品。公家建築工程多採公開徵選，由各邦的建設局和當地的藝術諮議委員會（Kunstkommission）共同執行。對德國人而言在戶外看見藝術品林立，已是一個習以為常的現象，現今的德國人看待城市新建設時，也因此具備了某一水準的美感品味。藝術美感在他們文化中自然成型的養成經驗，讓現今的公共藝術對德國人民來說，不是政府上位者強制介入營造的一環，而是居民自主性要求的一個公民美

學。埃希史得特天大學（Die Katholische Universität Eichstätt-Ingolstadt (KU)）是德國著名的天主教大學），不但校園建築由著名建築師完成，更於建築規劃初期及進行與校園公共藝術之整體計畫，是德國校園藝術有名之案例。慕尼黑選手村的規劃，認為藝術家越早參與建築規劃越好，才能和建築師作「創意過程的對話」；建築師從起頭開始配合，成功的規劃出整個選手村的光和色彩系統及識別標誌，實現了工程、建築和藝術三贏的創意對話理念。

（一）以藝術營造出整體環境特質規劃：

達姆斯塔特（Darmstadt）位在法蘭克福南方約 30 公里路程，11 世紀末時被稱為達姆德斯塔(Darmundestat)。1899 年公爵 Ernst Ludwig 邀請七位年輕藝術家進駐達姆施塔特，其區域稱為馬諦丹修（Mathildenhöhe）。這裡設立的目的是為了提供人民有個現代化的房子和工作空間，並且帶起了新藝術（Nouveau）的風潮。這地方有系統地在 1901、1904、1908 和 1914 年分別成立了展覽空間。上圖為婚禮塔（Hochzeitsturm）。這個塔是此鎮獻給公爵的結婚禮物。以五隻手指作為設計的靈感來源，建築物在地平線上突起的聳立感向上升展，延續了傳統德國歌德式建築的崇高表現，也象徵著如同五指那團結、互補的精神。建築師以此作為城市意象的表徵，讓我們從中再次思考，公共藝術是否就只能是附加的作品，而不能就是城市建設物（建築、橋墩、噴泉等）的本身。（圖 39）

圖 39 達姆施塔特



(二) 視覺引導系統配合當地景觀的藝術品：

慕尼黑奧運公園 (Olympiapark, 1972)，慕尼黑奧運公園，1972 年夏季奧運所在地，目前成為慕尼黑市民最佳的運動去處，可說是具有「高爾夫球場級」視野的大眾公共運動公園(圖 40-41)。目前是政府將奧運比賽設施轉化為居民運動設施，選手村變成勞工住宅(圖 42)，奧林匹克公園總體造型和核心建築，由建築師 Günter. Behnisch 發想，工程師 Fred Otto 協助設計，Heinz Isler 施工。由纜繩網構成的體育場屋頂，在當時是很先進的大型設計，其帳棚形的結構成為慕尼黑奧運的圖騰。然而，讓人印象深刻的是，藉由建造一系列鼓勵人休息的綠地斜坡，整個地景與建築有極絕妙的搭配效果，也成為觀賞其建築以及運動場所、露天音樂活動最好的天然瞭望台，藉由視覺引導系統同時營造出整體環境的和



諧感。

現今的慕尼黑城市給人的印象，大多來自它高聳的商業大樓景緻

中，加上其龐大的國際機場和歐洲鐵路網、公路網相互交集於此，使得許多人忽略了它還有另外一個文化歷史的特色。慕尼黑 Residenz、München（王宮）、Hofgarten（王宮花園）、慕尼黑 Residenzpassage 老城區更新的商業區藉由「慕尼黑獅子」視覺引導系統（圖 43）同時營造出絕妙的搭配效果。慕尼黑隨著現代化的腳步逐漸轉移人們的聚集場所，遠離原始時代近水的生活機制，也由這樣的劃區擴散建設，讓城市空間單一密度舒緩，又因為購物區自然地進入歷史的老城區。藉由視覺辨識系統，將「慕尼黑獅子」設置在城市空間中，這樣的藝術動線規劃有對民眾宣告城市藝術節的功能，也因此構成了一個流暢且完整商業購物、文化資產、藝術展覽空間的旅行路線。（圖 44）

（三）藝術介入公共空間：

此類的公共藝術屬於藝術家個人作品，而不是針對公眾空間所創作的作品，或者是說這收購性的作品，是藝術家風格的註冊商標，將其設置在城市空間中，有對民眾施與藝術史教育的功能，也甚至是當地藝術家在國際上有所成就的回饋表現。德國另一種公共藝術運作方式是「私人捐獻」，其由來已久。觀察德國城市較具歷史的公共藝術作品，底下多只刻上捐贈者姓名，而略掉作者之名，在附近城鄉角落，也都可以發現居民捐獻雕刻藝術作品，陳列於公共空間，一方面表達愛鄉情懷，一方面贊助年輕藝術家。最大的公共藝術捐贈行動，要屬 2001 年柏林市總理行政大廈（Kanzleramt）前的雕塑，由慕尼黑一對收藏家夫婦捐贈，委託他們景仰的西班牙名雕刻家奇里達（Eduardo Chillida, 1924~2002）製作一象徵東西柏林統一的作品。奇里達於 2002 年八月中去逝，這對夫婦又捐給故鄉慕尼黑一件奇氏的雕刻，作為今年慕尼黑九月新落成的現代藝術館（Pinakothek der Moderne）開幕獻禮。

第五節 結論與心得

公共藝術法案的施行，的確帶給部分藝術工作者更多的創作工作機會和發表的空間，其原本目地在協助藝術家，除了精準自己的創造觀點及私

密性語彙外，能更有效地加入涵蓋於基地內之人文歷史、環境空間紋理，並釐清創造者與參與者間的互動位置，環境亦可因為藝術的加入而益加豐富。反觀公共藝術在台灣的情形，我們更應當清楚知道為何設置作品於特殊地點的原因，甚至因為法案的強制建設，在興建建築物的同時也要有公共藝術家的參與討論，這樣才能讓作品表現出區域的價值，帶動和串聯居民與地域之間的交集。我們相信，當一件好的公共藝術進駐社區裡或城市中時，一定能激起該地居民對於居住土地的認同與愛惜，也能教育後代子孫前輩們辛苦的歷史意義。

在台灣，各機關公共藝術之設置案已達一四八餘案，投入設置金額達四億五千餘萬元，這筆經費對工程而言，可能是微不足道的小錢，但對文化機構來講，卻是非常多的經費，公共藝術的表現形式仍以雕塑為大宗，其中雖然不乏優秀作品，但著實令我們相當隱憂。台灣是一個小島，生活空間原已不足，太多的雕塑作品難免令人倍覺壓力，反而無法感受其藝術之美，如此對公共藝術而言將是一大傷害。因此，我們一直希望公共藝術能夠多樣發展，並以凸顯基地的特殊性為主，有時街頭傢具、噴泉水景、垂吊造形、空間造形等等，甚至建築物本身也都是大家所期待的對象。總而言之，我們期待更有魄力、更積極、更立竿見影的公共藝術政策產生，也希望各界給予更多的支持與鼓勵，大家共同為營造一個屬於你我的優質生活文化環境而努力。

第四章 結論與建議

第一節 前言

近年來，公共藝術之設置已成為全世界先進國家環境品質重要指標之一，其受重視之程度前所未見。我國的百分比公共藝術法源為「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於民國八十一年經立法院通過，由總統發佈。目的在於透過國家之力量，鼓勵或獎勵文化藝術之發展。台灣的公共藝術在文建會與各方藝術界創作人士的辛苦努力經營下，十數年來成績斐然，每年公共建設硬體總造價百分之一所衍生的公共藝術設置經費，已擴大至數億台幣之譜，

這麼多為數日益龐大的公共藝術設置案，到底提引出多少在「公共」的「議題」上或「美學」上，公共藝術行政人員最大的挑戰，是具備能力與必要知識並公正的捍衛藝術家與社區雙方的利益，藝術行政人員必須小心注意，通常案例中不同形式的社區參與是公共藝術行政人員所必須注意的。社區居民權益及藝術家創作的精神與利益，必須透過行政人員善加保護。

因此，除了基本的財政管理技巧、行銷、時間管理、建構團隊等知識，具備當代藝術文本脈絡中的公共藝術史知識，當代藝術與美學的深厚意識與觀念極其重要，這可使行政人員了解藝術家的風格與精神，並作為過程中連結其他人士的重要環節，台灣對空間使用的多變現況，其實更需要較多元化、較活化的公共藝術設置的空間機能，更重要的認知是作品的美學品質將使最後的完成作品意味深長，期待藝術家在承接公部門資源的同時，也能將資源轉化成為社區培力的動力，透過社區基地的操作，讓更多元的力量得以養成，進而發聲，形塑更真實的台灣公共空間的性格，期望達成建構嶄新地景打造文化亮麗台灣目標願景。

第二節 結論與建議

台灣公共性藝術的發展一向是屬於政策導向的，早期中央及各級政府於公共空間或校園，大量設置象徵威權崇拜的偉人銅像，或長期以「親情」為名義，「形體模仿」為手段，刻意圍繞在主題名稱與造形形式的「公共性」上，不但不利於市民美學的認同與提昇，相反的，這正是扼殺台灣文化，造成淺薄、幼稚化的最大兇手；其非但不能協助民眾深層思考，激發想像與創造力，就連基本的感知能力也隨之誤導；民眾處於如此大量因政策而製造出的公共藝術示範教育下，形成一個飽受宰制而無法參與或提出異議的市民美學空洞期，其後遺症漫延至今，終始民眾連反省的能力都消然殆盡。

伴隨政治時空的轉變，我們企望以一個急速的逆轉，在最短時間內來建構嶄新的、民眾參與的「公共藝術活動」—環境新美學。近來，社區總體營造所強調的民眾參與觀念，亦成為公共藝術設置的檢驗指標之一。本次考察係以公共藝術為主題，擇定德國為主要觀察對象，相關建議事項與心得結論說明如下：

一、建議事項

(一) 從整體到單元的公共藝術都市計畫策略：

台灣城鄉的公共空間，被過度無計劃地切割、分化、佔領，顯得擁擠雜亂，而公共藝術的設置更經常是在混亂中「強佔」一席之地，完全缺乏前期基地評估。計畫性的公共藝術執行策略，除了把關、監督的制度之外，更應對城鄉整體性空間進行完整調查，並評估與挖掘區域空間的能量、文化歷史區域的屬性，提供都市發展、文化保存及藝術設置的參考依據。

(二) 多一個非永久設置的流動空間藝術策略：

公共藝術設置應是藉由多樣性的呈現方式，帶入議題性的自由創作，但卻往往因為「有限」的經費及「未來管理」上的「方便」，而一開始便由永久性材料來決定設置形式的可能；台灣對空間使用的多變現況，其實更需要較多元化、較活化的公共藝術設置的空間機能。提出「多一個」非為永久設置的流動空間藝術策略，希冀使每一個不同的世代市民，有權提出或要求合於自己世代價值的公共藝術美學，更為原本已擁塞不堪的土地保留最佳流動展出空間。

(三) 建立公共藝術設置的衍生機制與建築空間營造的共生關係：

新建公有建築務依據「公共藝術設置辦法」必需設置公共藝術，執行單位往往在建物即將完工階段，才進行相關設置作業程序，因而造成公共藝術品「外加」於建築空間之景況，缺乏與建築體的融合、共生關係。倘能在進行建築設計階段即應辦理公共藝術的執行作業，建立公共藝術設置的衍生機制，讓建築空間與公共藝術之間的共生關係，產生更多場域精神的對話形式。儘量提供公共藝術設置更多空間使用的彈性，避免「尋找空地設置藝術品」的片面思考，才不致造成以藝術作品填塞「空地」的不當情形發生。藝術形式是多元的，讓空間的思維透過藝術家的作品來傳達，同時鼓勵創造性的各種市民參與形式。

(四) 創造性參與的藝術策略：

「創造性參與」形式是希望市民或住民在參與公共藝術設置過程中，就空間使用、環境營造、藝術展現等方面，能融合「公民精神」

和美學思考，形成市民觀點和操作共識的參與形式。不管是市民參與設計或施作，都希望社區營造過程能注入更深刻的思考動力，而不只是一種社區集體的美勞、拼貼活動。

(五) 公共藝術是在藝術和社會之間創造有意義的聯結：

「公共性」是公共藝術一個重要的精神，不管是議題、空間或互動形式上的公共性，都是指涉著藝術和社區之間的聯結，而且是具創造性、有意義的聯結。

(六) 公共空間、藝術與環境生態的整體評估策略：

公共藝術環境生態的整體評估策略，必須涵蓋對整體空間使用、環境生態、藝術能量的整體評估，尤其是預置點的「灰帶緩衝區」計畫，正是整合公共藝術設置與開放空間之間的困境，讓整體環境營造更加優質的必備要件。

(七) 行政作業的總體性思維：

推動公共藝術政策，除了應強化橫向的專業整合以外，執行過程的行政協調亦是十分重要的環結。目前，台灣執行公共藝術的單位大部分是公務機關，相關的環境營造方案涉及：工務、建設、文化、交通、環保…等不同領域，必須跨越原本公務單位「分工、分權、分層」的模式，進行總體性的作業模式，例如 QUIVD 的執行案例，提供了一個資源整合成功的模式。

二、心得與結論

在這次考察的過程中，有機會拜訪了實際參與公共藝術建置案的藝術家工作室及紐倫堡大學開放空間系彼得·赫欽兒教授，並有機會與實際參與慕尼黑市政廳建設局專案承辦人討論，以 QUIVD 的執行市政建設部門屋頂上的太陽能發電轉動前庭的圓形廣場作品「Courtyard in the Wind」創作設置為例。一件公共藝術的設置必須經過藝術家、業主、都市規劃師、土木工程人員、交通專業人員的共同參與方能完成。一件好的公共藝術作品絕對不只是藝術家的個人表現，他必須是經過居民認同後所產生的作品藝術的公共價值，在於藉由獨立而細膩的觀察、思考、反省，拋出個人或者一個族群的時代問題，引領大眾進行更深刻的心靈重塑及環境改造的渴望。德國在這些歷史養成和城市轉變的發展過程裡，「公共藝術」對他們而言是一項熟悉的「新」藝術活動，是關乎全民權利參與的城市建設，也是

藝術家回饋社會的實質互動。縱使公共藝術是以個案為主的藝術創作，但在他們具有全民共識、需求的基礎上，公共藝術在德國的發展，可說是隨著時間在累積經驗的建設，並帶動人民關注自身的生活空間。透過「公共性」藝術的大環境介入，民眾有機會分享不同生命經驗，尊重不同思維價值尊嚴。

德國「文化基因」潛藏於市民的美學價值裡，整個城市的潛意識，可以透過藝術家與居民對話，「民眾參與」不再成為計畫書章節上的名詞，而是一種策略和一種藝術創作的過程，我們期待看到台灣藝術家的思省、如何展開的策略和執行創作的種種精彩且深刻的過程。當藝術進駐公共空間時，除仍存有藝術品中藝術家所獨特細膩而深厚的論述觀點之外，藝術家也能透過作品對外界環境、事件、人群的「互動溝通態度」，成為公共藝術重要的價值指標；以公共藝術為公共空間多元發聲的介面，從專業主導到釋出資源與權力給予更多的藝術工作者，發展由上而下的解構過程，象徵著官方執政思維的進化。期待藝術家在承接公部門資源的同時，也能將資源轉化成為社區培力的動力，透過社區基地的操作，讓更多元的力量得以養成，進而發聲，形塑更真實的台灣公共空間的性格。